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

部门名称：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制定地方性教育管理办法**并监督执行**；制定全县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三）负责**推进**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幼儿教育**和**特殊教育**以及**社会力量**举办的各类教育工作，全面负责全县各类学校**布局调整**和**规划**指导工作；组织执行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文件，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四）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发展与改革工作，组织执行教学指导文件和教学**评估标准**。

（五）**统筹**指导成人**高等教育、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和继续教育等工作。

（六）**统筹归口**管理教育经费；参与**拟订**全县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政策**；负责**统计和监测**全县教育经费的**投入和使用情况**；按有关规定管理**港澳台**以及国外政府和组织对**我县**的教育**援助、教育贷款**；指导、管理全县资助**经济困难**学生工作；组织、指导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

(七) 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八) 主管全县教师工作，**统筹规划学校教师和管理人员队伍建设，依法履行中小学教师**的资格认定、培养培训、**调配交流、档案管理、教师综合素质与工作绩效考核、表彰奖励**；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各级各类学校机构编制**标准**和**教师招聘录用、职务评聘**工作。

(九) 指导全县**教育教学研究、图书、教育技术装备和教育信息技术、教育系统勤工俭学**工作。

(十) 组织、指导全县**教育督导**工作。

(十一) **统筹管理全县语言文字**工作。制定全县**语言文字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广普通话和规范字及普通话**师资培训工作；**组织实施普通话测试**工作。

(十二) **统筹管理**各级各类**招生考试**和**普通中学会考、学业水平测试**等工作，**参入拟定毕业就业政策，审查毕业生就业派遣手续**；指导大中专学生**就业创业**工作。

(十三) 指导全县**教育系统的纪检、监察、工会**工作。

(十四) 组织管理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安全**和**稳定**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及时妥善处理学校的突发事件**。

(十五) 负责**社会力量举办幼儿园、小学、初中的审批及高中的申报**工作。

(十六) **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部门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2	阜平县城厢小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3	阜平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4	河北阜平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5	阜平县教师发展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6	阜平县幼儿园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7	阜平县特殊教育学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8	阜平县城厢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86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49.7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633.87	五、教育支出	36	58,637.9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40.00
八、其他收入	8	80.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24.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4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76.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51.7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49.7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528.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526.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92
	30			61	
总计	31	67,528.36	总计	62	67,528.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部门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528.36	65,813.59		1,633.87			80.90
205	教育支出	58,639.82	56,925.05		1,633.87			80.90
20501	教育管理 事务	695.17	695.17					
2050101	行政运行	299.92	299.92					
2050199	其他教育 管理事务 支出	395.25	395.25					
20502	普通教育	50,495.25	50,093.48		320.87			80.90
2050201	学前教育	1,520.18	1,520.18					
2050202	小学教育	14,040.42	14,040.42					
2050203	初中教育	8,605.52	8,605.52					
2050204	高中教育	6,461.62	6,140.75		320.87			
2050205	高等教育	35.00	35.00					
2050299	其他普通 教育支出	19,832.51	19,751.61					80.90
20503	职业教育	6,383.41	5,301.08		1,082.34			
2050302	中等职业 教育	6,383.41	5,301.08		1,082.34			
20504	成人教育	207.09			207.09			
2050404	成人广播 电视教育	207.09			207.09			
20507	特殊教育	397.95	397.95					
2050701	特殊学校 教育	397.95	397.95					
20508	进修及培 训	250.95	227.38		23.57			
2050801	教师进修	250.95	227.38		23.57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210.00	210.00					
2050901	农村中小	90.00	90.00					

	学校舍建设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30.00	30.00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90.00	9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0	40.00					
20703	体育	40.00	4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4.77	3,824.77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3,772.93	3,772.93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16.90	16.90					
2080502	事业部门离退休	585.50	585.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70.54	3,170.54					
20808	抚恤	51.84	51.84					
2080801	死亡抚恤	51.84	51.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6.13	1,646.13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1,646.13	1,646.13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4.66	4.66					
2101102	事业部门医疗	1,207.71	1,207.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76	433.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6.24	2,076.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6.24	2,076.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6.24	2,076.2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1.71	351.71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51.71	351.71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51.71	351.71					
229	其他支出	949.70	949.7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00	783.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00	78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6.70	166.7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6.70	166.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7,526.44	43,807.76	23,718.68			
205	教育支出	58,637.90	36,260.63	22,377.28			
20501	教育管理 事务	695.17	695.17				
2050101	行政运行	299.92	299.92				
2050199	其他教育 管理事务 支出	395.25	395.25				
20502	普通教育	50,493.33	33,290.93	17,202.40			
2050201	学前教育	1,520.18	500.91	1,019.27			
2050202	小学教育	14,040.42	10,293.39	3,747.03			
2050203	初中教育	8,605.52	6,074.30	2,531.22			
2050204	高中教育	6,459.70	5,479.43	980.26			
2050205	高等教育	35.00		35.00			
2050299	其他普通 教育支出	19,832.51	10,942.90	8,889.61			
20503	职业教育	6,383.41	1,532.84	4,850.57			
2050302	中等职业 教育	6,383.41	1,532.84	4,850.57			
20504	成人教育	207.09	207.09				
2050404	成人广播 电视教育	207.09	207.09				
20507	特殊教育	397.95	283.65	114.30			
2050701	特殊学校 教育	397.95	283.65	114.30			
20508	进修及培 训	250.95	250.95				
2050801	教师进修	250.95	250.95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210.00		210.00			
2050901	农村中小 学校舍建	90.00		90.00			

	设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30.00		30.00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90.00		9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0		40.00			
20703	体育	40.00		4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4.77	3,824.77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3,772.93	3,772.93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16.90	16.90				
2080502	事业部门离退休	585.50	585.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70.54	3,170.54				
20808	抚恤	51.84	51.84				
2080801	死亡抚恤	51.84	51.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6.13	1,646.13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1,646.13	1,646.13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4.66	4.66				
2101102	事业部门医疗	1,207.71	1,207.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76	433.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6.24	2,076.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6.24	2,076.24				
2210201	住房公积	2,076.24	2,076.24				

	金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1.71		351.71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51.71		351.71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51.71		351.71			
229	其他支出	949.70		949.7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00		783.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00		78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6.70		166.7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6.70		166.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86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49.7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56,925.05	56,925.0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40.00	4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24.77	3,824.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46.13	1,64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76.24	2,076.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51.71	351.7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49.70		949.7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813.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5,813.59	64,863.89	949.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5,813.59	总计	64	65,813.59	64,863.89	94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4,863.89	43,177.24	21,686.65
205	教育支出	56,925.05	35,630.11	21,294.94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95.17	695.17	
2050101	行政运行	299.92	299.92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95.25	395.25	
20502	普通教育	50,093.48	32,891.08	17,202.40
2050201	学前教育	1,520.18	500.91	1,019.27
2050202	小学教育	14,040.42	10,293.39	3,747.03
2050203	初中教育	8,605.52	6,074.30	2,531.22
2050204	高中教育	6,140.75	5,160.48	980.26
2050205	高等教育	35.00		35.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9,751.61	10,862.00	8,889.61
20503	职业教育	5,301.08	1,532.84	3,768.2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301.08	1,532.84	3,768.24
20507	特殊教育	397.95	283.65	114.3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397.95	283.65	114.3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27.38	227.38	
2050801	教师进修	227.38	227.38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0.00		210.0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90.00		90.00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30.00		30.00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90.00		9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0		40.00
20703	体育	40.00		4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4.77	3,824.77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3,772.93	3,772.93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16.90	16.90	
2080502	事业部门离退休	585.50	585.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70.54	3,170.54	
20808	抚恤	51.84	51.84	
2080801	死亡抚恤	51.84	51.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6.13	1,646.13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1,646.13	1,646.13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4.66	4.66	

2101102	事业部门医疗	1,207.71	1,207.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76	433.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6.24	2,076.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6.24	2,076.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6.24	2,076.2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1.71		351.71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51.71		351.71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51.71		35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397.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052.61	30201	办公费	47.6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660.12	30202	印刷费	29.6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27.3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2.4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029.17	30205	水费	77.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47
30108	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49.89	30206	电费	127.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3.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7.02	30208	取暖费	123.3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4.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6.7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7.49	30211	差旅费	62.4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54.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7.2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75.8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9.4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99.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1.8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24.6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9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51.18	30228	工会经费	44.5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15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2,527.10	公用经费合计					65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49.70	949.70		949.70	
229	其他支出		949.70	949.70		949.7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00	783.00		783.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00	783.00		78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6.70	166.70		166.7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6.70	166.70		166.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无相关数据，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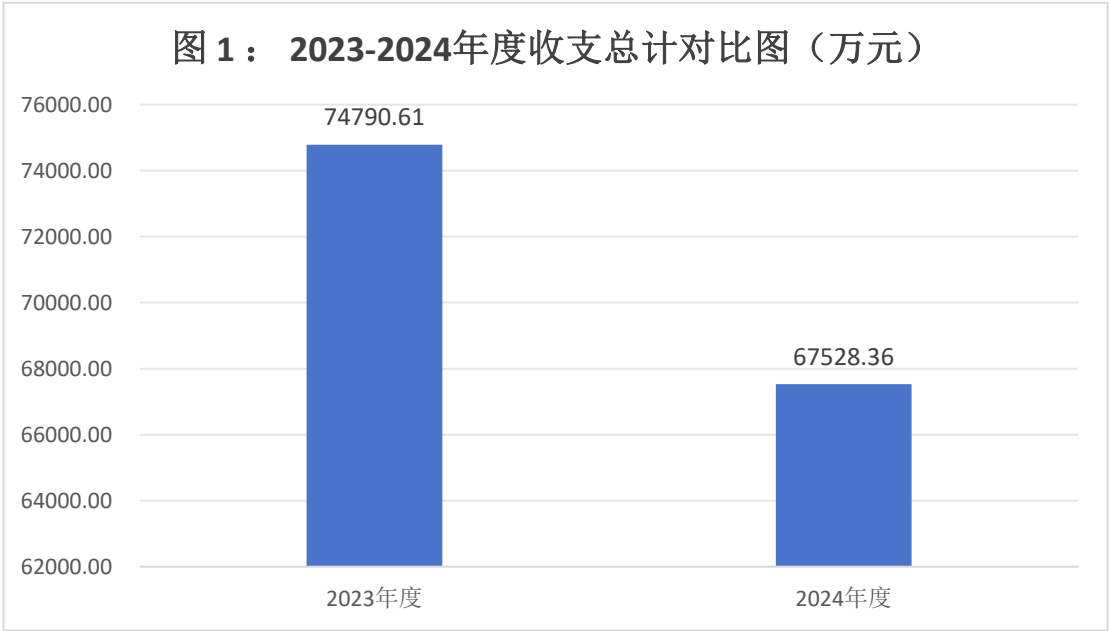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0		4.00		4.00	0.50	1.63		1.63		1.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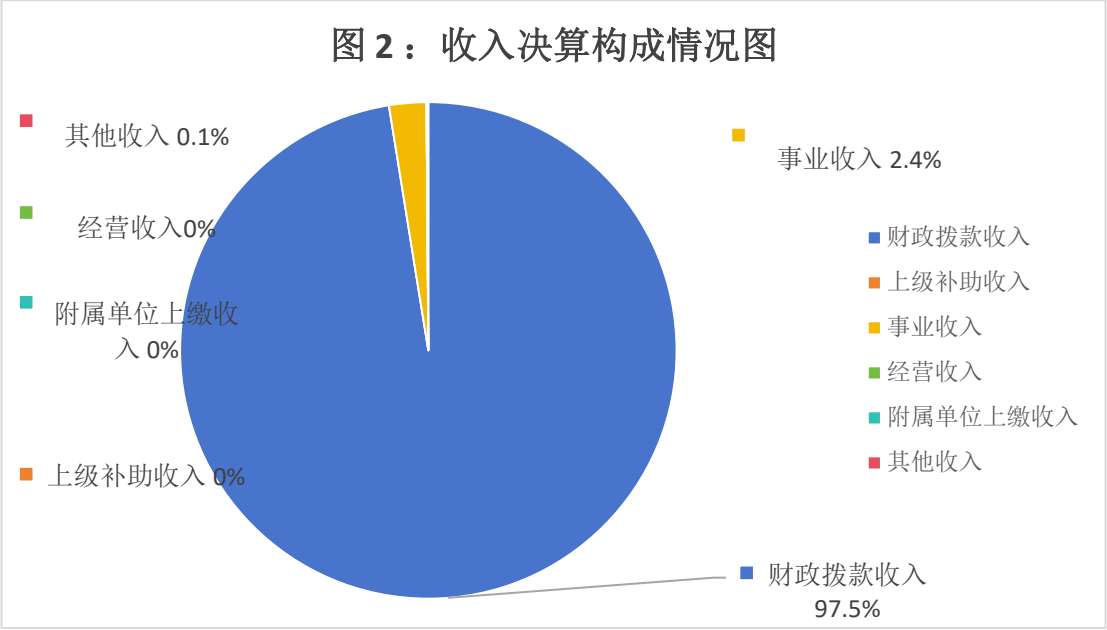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67,528.36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7,262.25 万元，下降 9.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阜平县职业教育中心建设资金 6100 万，2023 年度无此类大项目，造成 2024 年度总收、支比 2023 年度总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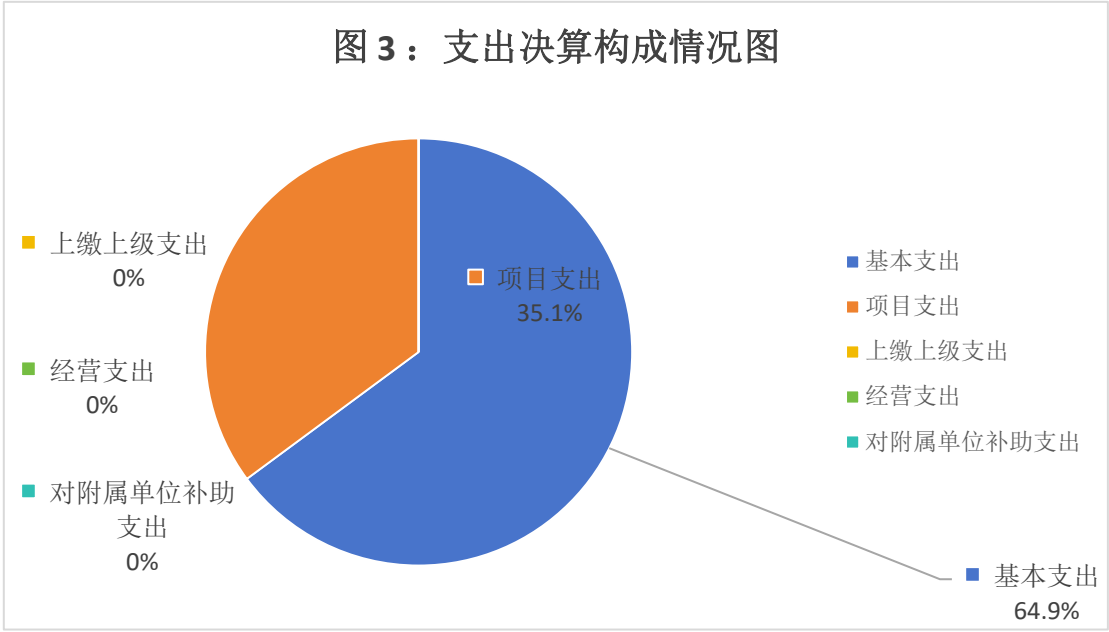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7,528.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813.59 万元，占 97.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1,633.87 万元，占 2.4%；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80.9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7,526.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807.76 万元，占 64.9%；项目支出 23,718.68 万元，占 35.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65,813.5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7,249.54 万元，降低 9.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阜平县职业教育中心建设资金 6100 万，2023 年度无此类大项目，造成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总收、支比 2023 年度总收、支减少。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5,813.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249.54 万元，降低 9.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阜平县职业教育中心建设资金 6100 万，2023 年度无此类大项目，造成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比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65,813.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249.54 万元，降低 9.9%，主要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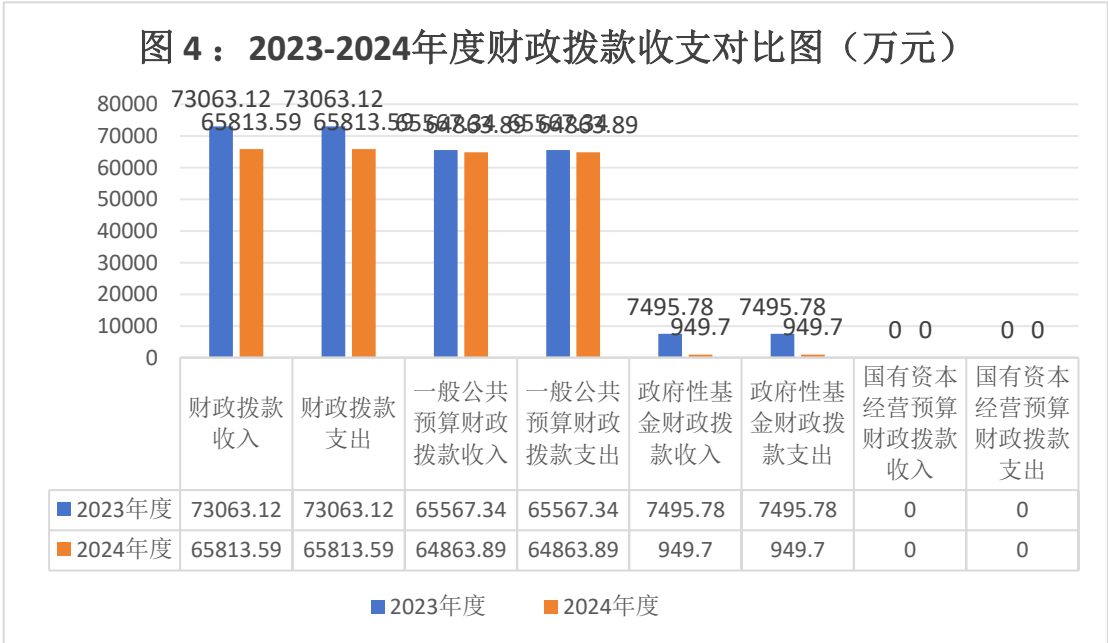
是 2023 年度阜平县职业教育中心建设资金 6100 万，2023 年度无此类大项目，造成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总支出比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总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4,863.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3.46 万元，降低 1.1%，主要原因是因为**优质均衡教育检查**，2023 年度**薄弱学校改造、改扩建项目**等建设项目较多，2024 年度相对较少，造成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64,863.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3.46 万元，降低 1.1%，主要原因是因为**优质均衡教育检查**，2023 年度**薄弱学校改造、改扩建项目**等建设项目较多，2024 年度相对较少，造成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4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6,546.08 万元，降低 87.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阜平县职业教育中心建设资金 6100 万，2023 年度无此类大项目，造成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94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6,546.08 万元，降低 87.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阜平县职业教育中心建设资金

6100 万，2023 年度无此类大项目，造成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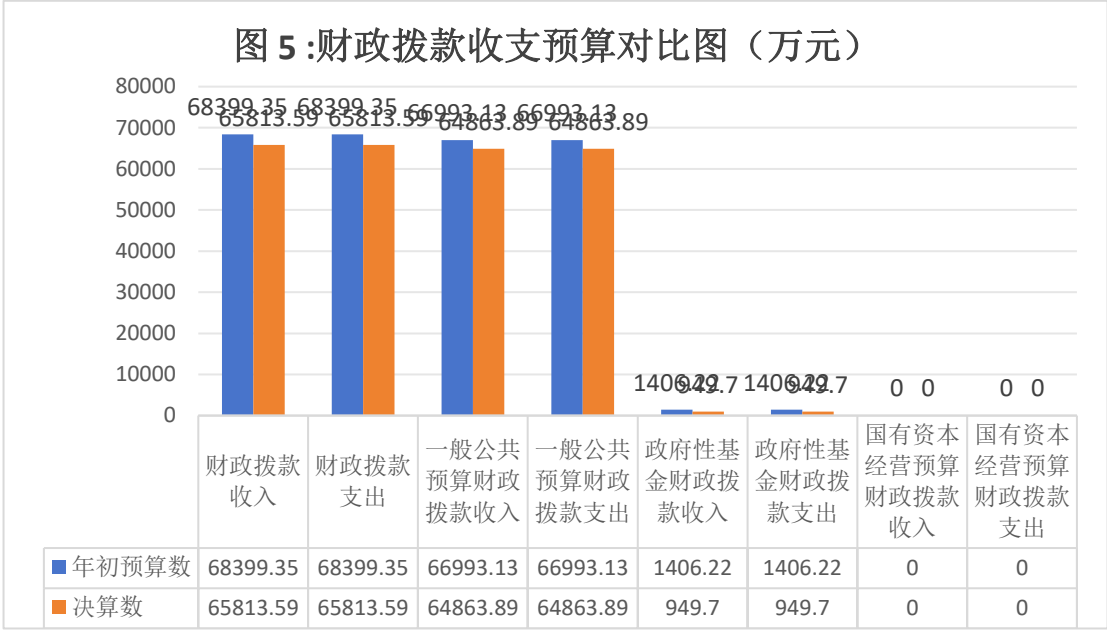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5,81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比年初预算减少 2,585.76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未达到支付条件，投入减少；本年支出 65,81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比年初预算减少

2,585.76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未达到**支付条件**，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比年初预算减少 2,129.24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未**达到支付条件**，**投入**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比年初预算减少 2,129.24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未**达到支付条件**，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67.5%，比年初预算减少 456.52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未**达到支付条件**，**投入**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7.5%，比年初预算减少 456.52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未**达到支付条件**，支出减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5,813.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类）支出 56,925.05 万元，占 86.5%，主要用于教职工工资、中小学公用经费、学生资助、营养餐、学校建设资金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40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体育惠民工程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24.77 万元，占 5.8%，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646.13 万元，占 2.5%，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076.24 万元，占 3.2%，主要用于教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支出。

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351.71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天生桥中学等五所中小学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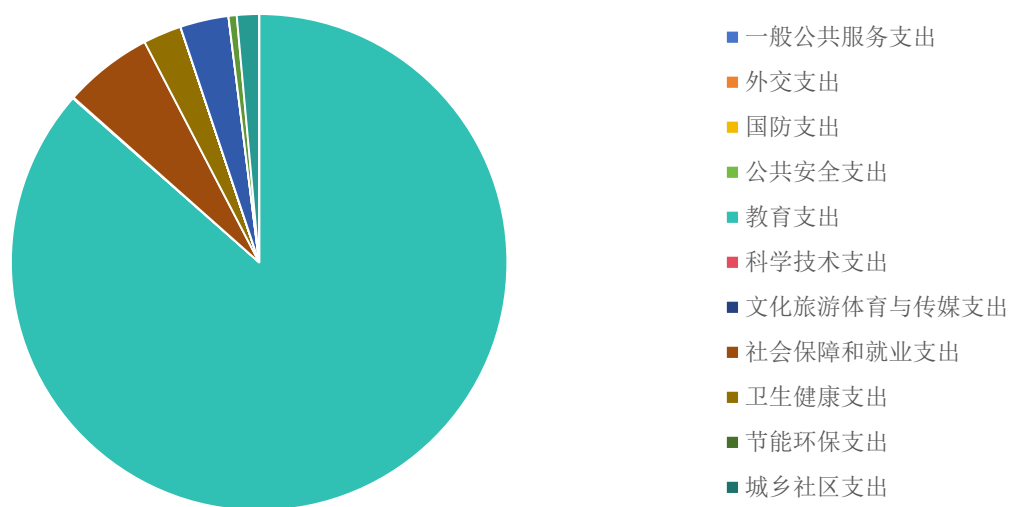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其他（类）支出 949.7 万元，占 1.4%，主要用于**小坝幼儿园建设项目、北水峪小学操场建设项目**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177.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2,52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50.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2%，较预算减少 2.87 万元，降低 63.8%，主要原因是响应上级号召，节省各项开支，尤其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52 万元，降低 23.8%，主要原因是响应上级号召，节省各项开支，尤其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

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部门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 1.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8%，较预算减少 2.37 万元，降低 59.3%，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公务用车；较上年减少 0.52 万元，降低 23.8%，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公务用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公务用车；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3 万元： 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6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37 万元，降低 59.3%，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公务用车；较上年减少 0.52 万元，降低 23.8%，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5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提倡节约，减少接待；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提倡节约，减少接待。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4.77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214.77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县中小学决算统一在教体局本级上报。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34.8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7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92.3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1%。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年度无公车购置。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

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2636.35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54 个，涉及资金 21686.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3 个，涉及资金 949.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组织对中小学公用经费、学生资助、营养餐等 3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751.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学生资助，营养餐等项目程序规范，减轻家长负担，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巩固率，做到不因贫困而失学，未发现问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公用经费、2024年寄宿生生活补助省级补助等24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公用经费（冀财教【2023】154 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89 万元，执行数为 18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中小学公用经费的标准，准确、及时的发放到各个中小学，保证了中小学的正常运转，学校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小学）（续前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平昌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54.928400	到位数		1054.928400			执行数	1054.9284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54.928400	其中：财政资金		1054.928400			其中：财政资金	1054.9284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	实际发放学校占应发学校	20.00	=	100	%	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和学校条件改善	5.00	=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	92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预期指标值，即确定该指标截止核算年度应达到的完成值。可量化的定量指标，应填写具体数值的范围，非量化指标应填写定性描述。 3. 预期指标值填写范围，应填写具体数值的范围，非量化指标应填写定性描述。 4. 预期指标值填写范围，应填写具体数值的范围，非量化指标应填写定性描述。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初中）（项目目录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75.871600	到位数	775.871600		执行数	775.8716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75.871600	其中：财政资金	775.871600		其中：财政资金	775.871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率	实际发放学校占应发学校	20.00	=	100	%	1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生均1060元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资助率	建档立卡学生资助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和学校条件改善	教师生活条件和学校教学	5.00	≥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	92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报年度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值，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填报等，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按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特教）（新项目目录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8.200000	到位数	58.200000		执行数	58.20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8.2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8.2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8.2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率	实际发放学校占应发学校	20.00	=	100	%	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生均6000元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5.00	=	100	%	5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资助率	建档立卡学生资助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和学校条件改善	教师生活条件和学校教学	10.00	≥	90	%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	92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0
	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报年度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值，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填报等，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按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公用经费（冀财教【2023】163 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78 万元，执行数为 9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中小学公用经费的标准，准确、及时的发放到各个中小学，保证了中小学的正常运转，学校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省本级公用经费（小学）（冀财教〔2024〕100号）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60.144200	到位数		执行数			560.1442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60.1442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560.1442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算项目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校正常有序的发展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特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率	实际发放学校占应发学校%	20.00	3	100	%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效率	10.00	2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4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小学生均685元，初中生均	10.00	4	100	%	10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4	100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就餐率	建档立卡学生就餐	10.00	4	100	%	10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和学校条件改善	教师生活条件和学校条件改善	5.00	3	60	%	60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3	62	%	62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3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得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指标完成情况，即填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自评表中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绩效为0级即对应资金结余的项目，以及当年年度预算调整后列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则数量、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填写待整改。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但未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按实际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该项指标未设置，其分值可酌情调减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权重按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复杂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表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相等，则该项指标完成或完成才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置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率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清晰客观度酌情自评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公用经费（中学）（财政数【20】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阳市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17.855800	到位数		417.855800	执行数		417.8558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417.855800	其中：财政拨款		417.855800	其中：财政拨款		417.85580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预算学校正常有序运转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率	实际发放学校占应发学校数	20.00	=	100	%	20	完成	20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小学生均685元，初中生均	10.00	=	100	%	10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预算	完成社会发展预算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数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10.00	=	100	%	10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和学校条件改善	教师生活条件和学校教学	5.00	≥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	92	%	5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5127222233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系统填报数据上预置的默认完成值，可变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项目或0预算项目或资金到位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归并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填报完成。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单列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其他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减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连续3次抽查对比存在差异，比如某指标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填写填写预期多少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写“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预期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高低调整自评得分。											

2024 年寄宿生生活补助中央补助资金（冀财教【2023】154 号冀财教【2024】67 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92 万元，执行数为 5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中小学寄宿生生活补助发放的标准，准确、及时的发放到各个中小学，保障了学校的正常运转，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初中义务教育家庭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宁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2.000000	到位数		192.000000	执行数		192.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资助贫困学生正常完成学业。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实际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	20.00	=	100	%	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住宿费1000元, 非住宿费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教育教学质量	5.00	≥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	92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年诺			联系电话:	05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份预算绩效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年度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写, 直接标注待执行。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份预算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按资金预算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系统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当年预算年度相符,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偏离程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100.00
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保障贫困学生正常完成学业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实际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	20.00	a	100	%	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a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a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住宿费1250元，非住宿费	10.00	a	100	%	10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a	100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10.00	a	100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教育教学质量	5.00	a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a	92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a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指填写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栏逐条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账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留空白。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班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写“完成”，否则填写“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写“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不明确或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100.00	
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保障贫困学生正常完成学业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实际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	20.00	=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住宿费1250元，非住宿费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教育教学质量	5.00	≥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		92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指填写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栏逐条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账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留空白。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班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不明确或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寄宿生生活补助省级补助资金（冀财教【2023】163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72万元，执行数为235.47万元，完成预算的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中小学寄宿生生

活补助发放的标准，准确、及时的发放到各个中小学，保障了学校的正常运转，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6.000000	到位数		116.000000	执行数		116.00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16.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16.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生健康发展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实际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数	20.00		100	%	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县统1000, 农村300	10.00		100	%	10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经济公益指标	优先社会发展保障	10.00		100	%	10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建档立卡卡学生脱贫	10.00		100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教育教学质量	5.00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92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值,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初预算调整为当年时政府预算资金结余的项目, 以及当年年度申报或归化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单独保留填写。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0分;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按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率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差率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6.000000	到位数		156.000000	执行数		119.462500	76.58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156.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6.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19.462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阜平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					未完成				77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实际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	20.00	=	100	%	15	未完成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	10	未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县补1000, 农村500	10.00	=	100	%	10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	100	%	5	未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10.00	=	100	%	5	未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教育教学质量	5.00	≥	90	%	1	未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	92	%	1	未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7.6578	
	自评总分		76									
	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多事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取消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存在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按一定量度: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1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如其他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生成10分; 当“预算执行率<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接近且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指标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比例多少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有密切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写“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当调低自评得分。												

2024 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冀财教【2023】165 号）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16 万元，执行数为 470.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新建照旺台幼儿园并配备教学设备，缓解城区幼儿的就学压力，为幼儿提供了更加舒适的学习环境，二是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保教费，使家庭经济困难幼儿享受良好的教育，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学前教育幼儿资助资金(第4期)项目县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财政数	10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0	执行数		94.725000	94.72		
	其中:财政数	0	其中:财政数		0	其中:财政数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数	单位(文字描述)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4725	
	自评得分									9.47	
	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改进										
填报人:					联系电话:						
说明:		1. 自评得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加权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绩效承诺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值,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按如下标准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执行率、年度预算完成率或财政资金到位率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支出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0.00、到账款、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其指标得分按0分。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度指标得分0分,指标完成情况“未完成”,自评得分0分;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会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按指标来说定,其分值可合理调高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应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与业务关联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应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取数,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取数,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取分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按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种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年度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由于“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过于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偏离偏差度逐条调高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学前教育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昌平县教育局教育科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16.000000		到位数	416.000000	执行数		579.688500	60.31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030925481
自评总分											9.03
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说明：											
1. 自评得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按实际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除按预算数为0填写初次资金到位数外，以及当年预算未支出固化其他项目的，填写“0”；到期未执行，按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不再填写，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单独填写下降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据，可填写按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分；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资金填写下降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按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设置：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其他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调整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难易程度等因素确定，各单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描述上应填写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当年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指标值描述相符，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年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清缴率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清缴率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资金（财政）项目绩效自评表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000000	到位数		12.000000	执行数		12.00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长期目标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实际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	20.00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20	完成	20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县级1000, 农村500	10.00	≥	100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	100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10.00	≥	100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教育教学质量	5.00	≥	90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	90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1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预算执行率				10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5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报系统填报的年度预算安排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决算确认为0或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取消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填写完成。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资金执行数填当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满意度指标10%、预算执行率10%。如按照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计算,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算指标值存在误差时应具体分析, 比如某指标项目数量指标预期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预算多少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联系, 当实际完成值低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率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差率适当调整自评得分。									

的发放到特教学校，保证了特教学校的正常运转，学校满意度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特教教育省级补助资金（冀财教【2023】170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预算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00000	到位数		7.000000				7.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0				7.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长期发展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数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数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完成率	是否全部采购	20.00	2	100	%	1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设备购置合格率	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0	4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	10.00	4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率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0	2	100	%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提升教育水平	提升教育水平	提升教育水平	10.00	3	88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高素质人才	培养高素质人才	10.00	4	65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公平程度	教育公平程度	5.00	4	65	%	5	完成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学校环境卫生的改善	学校环境卫生的改善	5.00	4	90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学校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4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												
填报人：	李洁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二级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指标完成度：即填写该项指标达到预期目标的完成程度，可量化的指标完成度，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列要求填报“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导致该项指标未达到预期目标的完成程度，以及当年预算未执行或未达到预期目标的，预算数填0，到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填写0。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导致该项指标未达到预期目标的完成程度，预算数填0，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实际执行数填报，自评得分按实际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例计算，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为10%，二级指标权重为10%，三级指标权重为10%。二级指标权重为10%，三级指标权重为1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指标完成度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度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指标值应具有对应关系，当实际完成度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预期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当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大学生新生入学资助项目（冀财教【2023】170 号）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大学生新生入学资助发放的标准，准确、及时的发放到每一个困难家庭手中，减轻了困难家庭的压力，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基本情況	项目名称	2024年大学新生入学资助资金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扁平化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000000	到位数	35.000000	执行数	3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大学新生入学资助,解决大学新生入学困难。					实现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特 性	值	单 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实际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数	20.00	100	%	20	完成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100	%	10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100	%	10	完成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每人2000-3000元	10.00	100	%	10	完成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指标	10.00	100	%	1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10.00	100	%	10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教育教学质量	5.00	90	%	5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90	%	5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95	%	1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5127222233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指标说明:即指标名称或指标内容,可量化的实际应达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或20%财政支出资金和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方式不再填报,直接按零填报。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当年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10%,二级指标权重30%,三级指标权重10%;自评得分填10%;如某项指标未达,其分值可酌情提高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按权重占比和权重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难易程度等因素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系统自动计算,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系统自动显示,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系统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类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预算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指标多少次、增加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算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填写“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为“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得分。 10.由于年初预算设置较易调整,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满额率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满额程度填报自评得分。							

2024 年校安长效机制中央补助资金（冀财教【2023】154 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6 万元，执行数为 282.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北水峪小学、城南庄中学、冯家口小学等多所学校改扩建，使孩子们有了更舒适的学习环境，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概况	项目基本信息	2024年度安全培训长效机制机制类项目（财政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截至9月）	类级科目执行情况		类级科目	本级	类级科目执行情况	类级科目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6.982600	到位数		76.982600	执行数		76.982600	100	
	其中：财政拨入	76.982600	其中：财政拨入		76.982600	其中：财政拨入		76.982600		
	其他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培训场次达标率序时完成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目标		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权重	指标（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工程量完成率		20.00		100	%	10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资金使用及时率		10.00		100	%	100	1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0		100	%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10.00		100	%	100	10
效率指标	培训效率提升率	培训效率提升率	培训效率提升率		10.00		100	%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0		98	%	98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效率提升率	培训效率提升率		5.00		90	%	90	5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效率提升率	培训效率提升率		5.00		90	%	90	5
效果指标	培训效率提升率	培训效率提升率	培训效率提升率		10.00		95	%	95	10
	自评得分				10					100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填报人：	审核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5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6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7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8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9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0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1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2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3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4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5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6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7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8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19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1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2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3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4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5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6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7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8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9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0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1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2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3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4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5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6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7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8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8.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399.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00.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01.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02.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03.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04.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05.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06.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407.自评得分满分5分，自评得分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 										

2024 年农村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冀财教【2023】154 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10 万元，执行数为 195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农村学生营养膳食补助资金给农村学校学生提供免费的午餐，使孩子们享受营养的膳食，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农村营养膳食补助（冀）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10.000000	到位数	2010.000000			1958.793104			97.45	
	其中：财政拨款	2010.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10.000000			1958.793104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农村学生营养健康，长效发展。				未完成				97.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实际发放学校点应发学校	20.00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100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90	100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每人每天4元	10.00	=	100	100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	100	100	7	未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就餐	建档立卡学生就餐	10.00	=	100	100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受益户数	享受营养膳食补助的家庭数	5.00	=	100	90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	100	92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100	95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7
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值，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金额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年初调整后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不再填报，直接填写完成。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当年预算金额为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资金拨付当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均填0，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满意度指标10%。预算执行率10分，如未达标则未达标，未达标可合理调减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最高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算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算指标标准为≥8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算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算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薄改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冀财教【2023】151 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31 万元，执行数为 1131 万元，完

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平阳中学、龙门等 9 所学校进行改扩建，二是阜东学校、西城小学教学设备购置，使孩子们有了更舒适的学习环境，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31.000000	到位数	1131.000000			执行数	1131.00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131.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131.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131.000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长期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实际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	20.00	≥	100	%	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县城1000, 农村500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教育教学质量	5.00	≥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	92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指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算结转或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年底, 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填写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际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指标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薄改能力提升省级补助资金（冀财教【2023】159 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2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2 万元，执行数为 128.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照旺台二、五、六标段及阜东一标段教学设备购置，使孩子们有了更舒适的学习环境，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4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52.000000	到位数		452.000000	执行数		128.631622	28.46		
	其中:财政拨款	452.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52.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8.63162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办学条件				未完成				28.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实际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	20.00	2	100	%	10	未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2	100	%	5	未完成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2	100	%	5	未完成	5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县城1000,农村500	10.00	2	100	%	5	未完成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完成社会发展保障	10.00	2	100	%	5	未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建档立卡学生脱贫	10.00	2	100	%	5	未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教育教学质量	5.00	2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对生态环境的提升作用	5.00	2	92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2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2.845832	
	自评总分										57.85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调整为以前年度结余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结转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余内容不再填报,直接填写完成。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决算调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高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高自评得分。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冀财综【2023】33 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4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25 万元，执行数为 1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北水峪小学运动场建设支付了 145.5 万元，使孩子们有了广阔安全的运动场地，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 年灾后重建资金（冀财建[2023]157 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1.7 万元，执行数为 35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将受大风等灾害造成损坏的学校进行维修维护，让孩子们在校舍更加安全，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阜平县天主桥中学等5所中小学灾后修复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1.705747	到位数		351.705747	执行数		351.705747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51.705747	其中:财政拨款		351.705747	其中:财政拨款		351.705747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5所学校灾后修复，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工程量完成率	20.00	=	100	%	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保障	完成社会保障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	≥	98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5.00	≥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学校环境卫生	改善学校环境卫生	5.00	≥	90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重复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高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逻辑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工程设备款（县配套）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43 万元，执行数为 3543 万元，完成预算

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教体局工程和设备款，年底维稳，保障了单位信誉度，社会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工程设备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阜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43.000000	到位数		3543.000000	执行数		3543.00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543.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543.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54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解决工程和设备欠款，保障学校健康有序的发展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工程量完成率	20.00	a	100	%	1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0	a	100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0	a	100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a	100	%	10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社会效益	完成社会效益	10.00	a	100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	a	98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5.00	a	90	%	5	完成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改善学校环境卫生	改善学校环境卫生	5.00	a	90	%	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a	95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和整改										
	填报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312722223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一位数,产出指标30分、效果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其他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不够准确,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直达资金）冀财教【2023】168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6 万元，执行数为 1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补助标准，及时发放补助资金，完成了社会发展保障，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受益学生满意度为 100%。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直达资金）冀财教【2023】168 号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7 - 河北阜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6.000000	到位数		186.000000	执行数	186.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8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6.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促进阜平教育事业发展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除学杂费学生人数	免除学杂费学生人数	10000	=	10000	人次	1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贫困学生资助人数	贫困学生资助人数	10000	=	9800	人次	98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	=	100%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100%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补助标准	100%	=	100%	10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经济困难家庭负担	减轻经济困难家庭负担	100%	文字描述	有效	有效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覆盖率	补助覆盖率	100%	文字描述	100%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100%	文字描述	有效	有效	完成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对学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对学校满意度	100%	≥	90%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2024 年学生资助中央补助经费（助学金）冀财教[2024]66 号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2 万元，执行数为 1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补助标准，及时发放补助资金，完成了社会发展保障，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受益学生满意度为 100%。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学生资助中央补助经费（助学金）冀财教[2024]66 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7 - 河北阜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2.000000	到位数	122.000000	执行数	122.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	

目标
完成
情况

成率
(%)

促进阜平教育事业发展

完成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符号	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享受助学金人数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享受助学金人数	2000	=	1220	人次	12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生均助学金资助标准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生均助学金资助标准	1000	=	1000	元每生每学期	1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入学率	提高入学率	1000	文字描述		有提高	有提高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自评总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覆盖服务人口	覆盖服务人口	10000	≥	18000	人	180000	完成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学生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10000	≥	90%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0						10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4 年省级普通高中补助资金（冀财教【2023】152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0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32 万元，执行数为 229.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补助标准，及时发放补助资金，完成了社会发展保障，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受益学生满意度为 100%。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普通高中补助资金（冀财教【2023】152 号）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7 - 河北阜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32.000000	到位数	232.000000	执行数		229.880000	99.09		
	其中:财政资金	23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3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29.8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3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符 号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除学杂费学生人数	免除学杂费学生人数	10000	=	1975 人次	197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学生资助人数	贫困学生资助人数	100%	=	740	人次	74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补助标准	100%	=	1000	元	100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经济困难家庭负担	减轻经济困难家庭负担	100%	文字描述		有效	有效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覆盖率	补助覆盖率	100%	=	100	%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100%	文字描述		有效	有效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对学校满意度	1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
自评总分										100

在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施

2024 年学生资助中央补助经费（免学杂费）冀财教[2024]66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补助标准，及时发放补助资金，完成了社会发展保障，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受益学生满意度为 100%。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学生资助中央补助经费（免学杂费）冀财教[2024]66 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7 - 河北阜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25.000000	到位数	25.000000	执行数	2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成情
况

(%)

保障学生享受免学费政策，提高阜平教育事业					完成			100.00		
----------------------	--	--	--	--	----	--	--	--------	--	--

四、年
度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 期 符 号	预期指标值	单 位 (文 字描 述)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资助建档立卡 贫困户子户享 受免学费人数	资助建档立卡 贫困户子户享 受免学费人数	2 0. 0 0	=	31 2	人次	31 2	完 成	2 0
	质量指 标	资助标准达标 率	资助标准达标 率	1 0. 0 0	=	10 0	%	10 0	完 成	1 0
	时效指 标	资助经费及时 发放率	资助经费及时 发放率	1 0. 0 0	=	10 0	%	10 0	完 成	1 0
	成本指 标	"★★★★建档立 卡贫困户子女 生均免学费资 助标准 "	"★★★★建档立 卡贫困户子女 生均免学费资 助标准 "	1 0. 0 0	=	80 0	元每 生每 学期	80 0	完 成	1 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提高入学率	提高入学率	1 0. 0 0	文 字 描 述		有提 高	提 高	完 成	1 0
	社会效 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 户子女全程全 部接受资助的 比例	建档立卡贫困 户子女全程全 部接受资助的 比例	1 0. 0 0	=	10 0	%	10 0	完 成	1 0
	可持续 影响指	覆盖服务人口	覆盖服务人口	1 0.	≥	18 00	人	18 00	完 成	1 0

	标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学生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10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阜平中学 2023 年教学设备采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4 万元，执行数为 2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采购要求，改善了办学条件，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受益学生满意度为 100%。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阜平中学 2023 年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7 - 河北阜平中学	金额	万元

									单位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4.000000	到位数	214.0000000	执行数	214.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高中办学条件，维护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电脑数量	采购电脑数量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质量合格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控制成本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	10.00	文字描述		有效	有效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10.00	文字描述	有效	有效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覆盖服务人口	覆盖服务人口	10.00	≥ 1800	人	1800	完成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师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10.00	≥ 90%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阜平中学**操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5 万元，执行数为 19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体育场改造要求，按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改善了办学条件，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师生满意度为 90%。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阜平中学操场改造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7 - 河北阜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	------	------------	------	----	--------	-----------------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5.000000	到位数	195.000000	执行数	193.051207	99	
	其中:财政	19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3.051207		
	资金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改造学校运动场			完成 95%			95.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学校体育场面积数	改造学校体育场面积数	2000	≥	14500	平方米	14500	完成
		质量指标	改造验收合格率	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完成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按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	按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价格不超过询价报告	价格不超过询价报告	1000	文字描述	价格不超过询价报告	价格不超过询价报告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	1000	文字描述	有提高	有提高	未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人口数	覆盖人口数	1000	≥ 220000	人	200000	未完成	9
		经济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提高	教育教学质量提高	1000	文字描述	有提高	有提高	未完成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师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1000	≥ 90%		80	未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长期临时工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48 万元，执行数为 1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规定时限发放工资，及时发放资金，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满意度为 90%。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长期临时工人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7 - 河北阜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10.480000	到位数	10.480000	执行数	10.332000		98.59		
	其中：财政资金	10.4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4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33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保障临时工人员经费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量	聘用人员数量	20.0	= 6 人	6	完成	2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正常运转率	100%	≥	80%	8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限发放工资、缴纳保险	按规定时限发放工资、缴纳保险	100%	≥	90%	9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支付聘用人员工资额	支付聘用人员工资额	100%	=	100%	10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高	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高	100%	≥	20%	2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人数	人数	100%	≥	4500人	45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覆盖服务人口	覆盖服务人口	100%	≥	18000人	180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的学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家长的学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100%	≥	90%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
自评总分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